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5年12月15日、12月16日、12月1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截至2025年12月16日，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分别为167.43、300.8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之零售业最新（截至2025年12月16日）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分别为27.86、27.55。公司相关指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目前经营活动稳定有序，公司主营业务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53.65亿元，同比下降4.8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373.55万元，同比下降46.79%。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5日、12月16日、12月1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一）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业连锁、物流供应链及食品工业。公司目前经营活动稳定有序，公司主营业务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经公司核实，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5日、12月16日、12月1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二）市盈率较高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16日，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分别为167.43、300.8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之零售业最新（截至2025年12月16日）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分别为27.86、27.55。公司相关指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

#### （三）业绩下降风险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53.65亿元，同比下降4.8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373.55万元，同比下降46.79%。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